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060010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指揮中心函文影本、入境檢疫方案

(3852008_11060010400_1_3852008_11060010400_1.pdf、
3852008_11060010400_1_3852008_11060010400_2.pdf)

主旨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為有效防範
COVID-19 Delta 變異株之社區傳播，有關自國外入境之
檢疫對象及確定病例之密切接觸者PCR採檢，請依說明段
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672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部分潛伏期較長個案之偵測，以降低社區傳播風險，依據該中心本(110)年9月29日「COVID-19專家諮詢會議第54次會議」決議，自國外入境之檢疫對象檢疫期滿前PCR採檢及確定病例之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期滿前PCR採檢，分別安排於檢疫期間第13至14天及與確定病例最後1次接觸日後第13至14天進行採檢。
- 三、另有關本年12月14日至111年2月14日期間之國外入境檢疫對象，檢疫期滿前（或居家檢疫轉居家隔離者之隔離期滿

電子
文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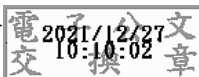
9

前)之非在宅檢疫PCR採檢，請依春節檢疫措施專案之採檢規定辦理。

四、檢附指揮中心函文影本及「春節期間入境檢疫方案說明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